

证券代码：833637

证券简称：福建三星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检查本次会议资料的基础上，对公司《关于确认报告期内（2017年至2020年6月）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查，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已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确认报告期内（2017年至2020年6月）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其他资料。经审查，公司确认的2017年至2020年6月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必须进行的合理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2017年至2020年6月）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许中兴、杨嘉文、方瑞明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许中兴

杨嘉文

方瑞明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